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标准委 简报

2015 年 3 期

目 录

专题一 政策法规	2
环保部：环评机构脱钩方案获原则通过	2
环保部：实施好“水十条” 抓紧编制“土十条”	3
清洁煤炭能源相关政策将出台	3
北京研究 6 条城市风道吹雾霾	4
专题二 国际动态	7
澳大利亚就碳减排目标征求意见	7
应对雾霾 巴黎限行措施成效显著	8
专题三 环保要闻	11
338 个城市环境监测数据实时发布 污染源无处藏身	11
环保部连发 6 项新规封堵环评黑洞	13
专题四 污染曝光	15
日本逾百吨核污染食品违规销往台湾	15
研究表明 基础设施建设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15
洋垃圾走私暴利高达数十倍 五毒俱全成环保大敌	16
专题五 环境时评	18
治理雾霾要容忍必要的牺牲	18
环保部：让阳光驱走“灰色环评”	19
专题六 污染防治	23
北京环境治理将重经济政策 完善“污染者付费”	23
环保部就管理不到位问题约谈驻马店政府负责人	23
专题七 我会动态	25
我会召开《稀土工业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编制组会	25
我会再赴绍兴开展《纺织印染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调研工作	26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专题一 政策法规

环保部：环评机构脱钩方案获原则通过

环保部网站昨天发布，环保部部长陈吉宁 3 月 17 日主持召开环保部党组会议。会上原则通过了《环境保护部关于全国环保系统环评机构脱钩工作方案》和《环境保护部党组关于严格廉洁自律、禁止违规插手环评审批谋取私利的规定》。

会议指出，在建设项目环评方面，27 个省级环保部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报送了违法案件清单，对 68 家企业的 76 个建设项目正在组织调查取证。

值得一提的是，今年 2 月 9 日中央第三巡视组在向环保部反馈巡视意见时，特别指出在环评方面问题突出。包括未批先建、擅自变更等环评违法违规现象大量存在，背后隐藏监管失职和腐败问题；有的领导干部及其亲属违规插手环评审批，或开办公司承揽环评项目牟利；环评技术服务市场“红顶中介”现象突出等。

在今年的两会新闻发布会上，对于环评系统的“红顶中介”，陈吉宁表示，绝不允许“卡着审批吃环保、戴着红顶赚黑钱”。陈吉宁现场承诺，环保部所属事业单位的 8 个环评机构，今年将率先从环保部脱离，其他地方的也要分批分期全部脱离，逾期不脱离，一律取消环评资质。

这并非环保部首次提出推进环评机构脱钩。前任部长周生贤 2012 年表示，2015 年环保系统环评机构脱钩改制要全部完成。

>>现状

数百环评机构挂靠环保系统

环保部 2011 年统计，全国环评机构共 1162 家。在全部环评机构中，事业单位环评机构有 576 家，其中挂靠在各级环保系统的有 333 家。环保部 2009 年曾抽查环评机构，结果 75 家被抽查的环评机构中，30 家出现了质量和管理问题，比例高达四成。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环保部：实施好“水十条” 抓紧编制“土十条”

环境保护部党组书记、部长陈吉宁今日主持召开环境保护部党组中心组集中（扩大）学习会，传达学习十二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和全国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精神。

据中国环境报 3 月 17 日报道，陈吉宁强调，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要着力抓好以下五项工作。

一是全力贯彻落实好新《环境保护法》，抓紧出台配套文件和实施细则，加大对违法企业的查处力度；

二是打好减排和环境治理攻坚战，深入实施“大气十条”，抓紧修订《大气污染防治法》，实施好即将发布的“水十条”，抓紧编制“土十条”，逐步推动土壤污染的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

三是狠抓巡视整改任务落；

四是着眼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这个宏伟目标，紧紧扭住环境质量改善这个核心，实施质量和总量双管控，深入调查研究，精心编制好“十三五”规划，设计好保护生态环境的路线图和施工图；

五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推动建立全国统一的污染源信息公开平台。

清洁煤炭能源相关政策将出台

据悉，能源局正在进一步研究提高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将尽快制定出台《煤炭清洁高效利用行动计划》、《关于稳步推进天然气产业化示范指导意见》、《关于稳步推进煤制油示范项目建设的指导意见》。

有关能源专家认为，由于我国中长期以煤为主的能源格局很难发生根本改变，因此为了实现低碳经济，除要在新能源应用与节能环保方面加强外，还应在清洁燃煤技术等新工艺方面下工夫。因此，在中国清洁新能源远水难解近渴，只有清洁煤炭能源才会是中国能源支柱。2020 年，煤电在全国发电量中的比重仍会占到 60%以上（目前约占 80%），为了减少碳排放，发展清洁煤发电技术应是中国二三十年内节约能源、减少碳排放的重要渠道。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北京研究 6 条城市风道吹雾霾

记者昨日获悉，北京正研究 6 条主要的通风廊道，以增强通风潜力、缓解热岛效应。相关研究建议，对主通风廊道区域严格规划控制，包括控制建设高度和密度等，同时打通障碍点。

研究建议恢复前三门暗河为明河

昨日，北京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相关人士表示，根据目前北京中心城区的通风潜力和热岛分析结果，结合中心城区用地规划实施情况，以及北京的主导风向和清洁空气来源等，目前正研究 6 条主要的通风廊道，如植物园—昆明湖—昆玉河—玉渊潭—前三门大街走向等。

至于为何会研究城市风道，该人士介绍，根据 2011 年遥感结果分析，北京城市热岛加剧，热岛效应进一步加剧地区空气污染。中心城集中热岛主要连片分布在三个区域，包括分钟寺至十八里店地区，该地区绿地少，建设密度大；南苑机场和首都机场区域，该区域受建筑材料等因素影响，热岛强度大，另外，前门至大栅栏地区也较为严重。

该研究建议，对主通风廊道区域严格规划控制，打通障碍点，提升环境品质并减少污染物排放。在 6 条风道上，还有 4 处区域被重点提及，包括北辰路—鼓楼大街一带、CBD 东扩区、十里河区域、前三门护城河等。如针对前三门护城河，建议恢复前三门暗河为明河；针对北辰路—鼓楼大街一带则建议控制建设高度和密度。

该人士表示，目前 6 条风道仅为初步研究建议，主要做潜力分析，为北京正在修订的总规划提供初步参考。相关建议下一步还将从技术层面进行分析，并跟气象等专家进行探讨。

多城市提出研究风道

从去年开始，在城市建立风道“借风”除霾屡被提起。

今年 7 月，北京市环科院相关负责人表示，相关部门正在研究城市风道，包括哪些地区是北京主导风向的通道、通道应该如何维持等。北京正在修订的城市总体规划中，或有专门章节阐述城市通道相关内容，这也是北京首次系统性和大规模地进行相关研究，相关研究结果预计今年年底发布。



不仅是北京，近年来，上海、杭州、武汉、南京、株洲、贵阳、绍兴、福州等多个城市也纷纷传出类似声音，将进行城市风道规划，作为治理大气污染的手段之一。

规划城市风道有何作用？

据了解，城市通风廊道又叫做城市风道，在静稳无风、大气扩散条件差的不利气象条件下，污染物容易堆积。因此，把郊外的风引进主城区，将霾等污染物吹走成为了备选除霾方式之一。

北京市环科院相关专家此前表示，总体而言，在北京主导风向上，应对建筑物的密度和高度控制留出空间，这对污染物、城市内部热量和废弃物疏散等都有作用。

环保专家彭应登说，城市风道不是建立的，而是在规划中先行落实的，包括北京在内的很多城市先期规划中都有风道的考虑，例如上世纪 90 年代北京城市规划中，四环至五环区域为连贯的绿化隔离地区，但保留情况不太好。

他认为，城市风道能保留一个城市的绿地、水面等生态红线，保留安全的绿色空间和生态格局。

风道除霾的效果有多大？

把风道让出来，是否真能引风吹走雾霾？中国人民大学环境学院教授宋国君认为，北京每次遇到重污染过程基本处于无风的静稳状态，有风道但没风解决不了问题，治理大气污染，根本还是要治理污染源。

一位气象专家表示，大气层中接近地面的为摩擦层，摩擦层中的建筑物等，对大气运动的改变作用非常小。风道对大气污染治理的效果有多大需要科学论证。

彭应登表示，北京目前的雾霾，大于 2 级的风才可以吹动，如果有较强冷空气入京，雾霾可以被吹干净，但此时跟有无风道关系不会特别大。

打通风道应该如何操作？

彭应登表示，目前正在研究的 6 条风道中，有几条存在“障碍点”。“这不是一个点或者一条线的问题，是一个区域的问题。”彭应登认为，6 条风道中，部分建立在北京此前规划的生态廊道基础上，这部分风道重新规划的难度不是很大，但有一些廊道穿越中心城区，目前该区域已建成，重新优化的可能性较小。

他介绍，原来北京规划了绿化隔离带，目前一部分隔离带被蚕食得不连贯、不完整。在操作中，廊道的恢复不会大拆大建，而是在现有建设规模上尽可能的完善，例如控制建筑密度和高度等。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总规划师杨保军认为，目前北京城区已经发展到了五六环，现在把风道空出来也很困难。

风道有规划为何难保留？

不止是北京，很多城市在最初的规划中，都留有通风廊道，在专家看来，很多城市的最初规划可以用“完美”来形容。

“问题主要出在规划在实施的过程中变形了，生态红线更多让步于经济发展。”彭应登说，很多城市不断修规，就是为了应对城市的无序扩张和开发。

他表示，城市规划应该注意大范围的互相协调和衔接，例如在区域生态走廊、区域水环境上下游等方面，要打破现在因行政边界所带来的“城市群病”。例如北京，就应从京津冀大区域来考虑通风廊道等生态规划问题。

武汉

武汉为了降温，一度在城市内外广泛布绿，建成六条生态绿色走廊。依靠这六条最窄二三公里、最宽十几公里的“风道”，以达到使武汉夏季最高温度平均下降1℃至2℃的目标。

杭州

去年11月，媒体报道称杭州市规划、环保等部门正在研究，希望建一个“城市风道”，把郊外的风引进主城区，把空气中的霾等污染物“吹”走，同时还可以缓解“热岛效应”。

南京

针对雾霾污染，今年初通过的《南京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中，打造南京“清洁空气廊道”被首次提出，江南、江北各规划3条生态通风走廊。根据《计划》，南京市将于今年年底前划定城市“清洁空气廊道”。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专题二 国际动态

澳大利亚就碳减排目标征求意见



澳大利亚资源出口依赖程度的影响展开探究

澳大利亚政府近期将征求各方面意见，询问澳大利亚在温室气体减排上应该要走多远，国内应该配套什么样的政策，以及比起其他国家，澳大利亚应该制定什么样的减排目标。

为此，澳大利亚将成立了特别工作组，由总理托尼·阿博特（Tony Abbott）主持，澳大利亚的 2020 年后碳减排目标将必须于今年年中作出决定，以提前迎接于 12 月份在巴黎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峰会。

包括澳交通部长麦肯·腾博（Malcolm Turnbull）在内的许多观察员以及各种相关研究模型均表示，澳政府当前推行的、由国家资助的“直接行动”气候变化政策不太可能以合理的成本实现进一步减排。

减排计划的草案强调了澳大利亚“独特的国情”对环境产生的影响，包括其对资源出口、地理发展以及人口增长的依赖。



总理与内阁办公室副秘书长戴维·格伦 (David Gruen) 表示：“除了出台 2020 年后减排计划之外，我们还应考虑如何实现这一计划。计划草案从全新的角度对一系列政策进行了审视，在目前阶段不排斥任何一种可能性，在经济中跨越广泛部门的能够以低成本实现减排目标的政策进行探索，如提高能源效率等。”

欧盟宣布将于 2030 年之前在 1990 年的基础上减排 40%，并已将该目标提交至联合国。美国将于 2025 年之前在 2005 年的基础上降低 26%至 28%。

事实上，澳大利亚各届政府都对澳洲气候政策进行了研究。据彭博社报道，澳大利亚现任政府将不会出台新的排放交易计划，但如果现有政策发挥作用，也将对重工业和发电机产业设置运营标准，制定信贷排放交易计划，降低长期减排成本。

应对雾霾 巴黎限行措施成效显著



图 1: 由于巴黎采取强力措施遏制空气污染，警察在埃菲尔铁塔前拦下了一位骑摩托车者。

(图片来源：盖蒂图片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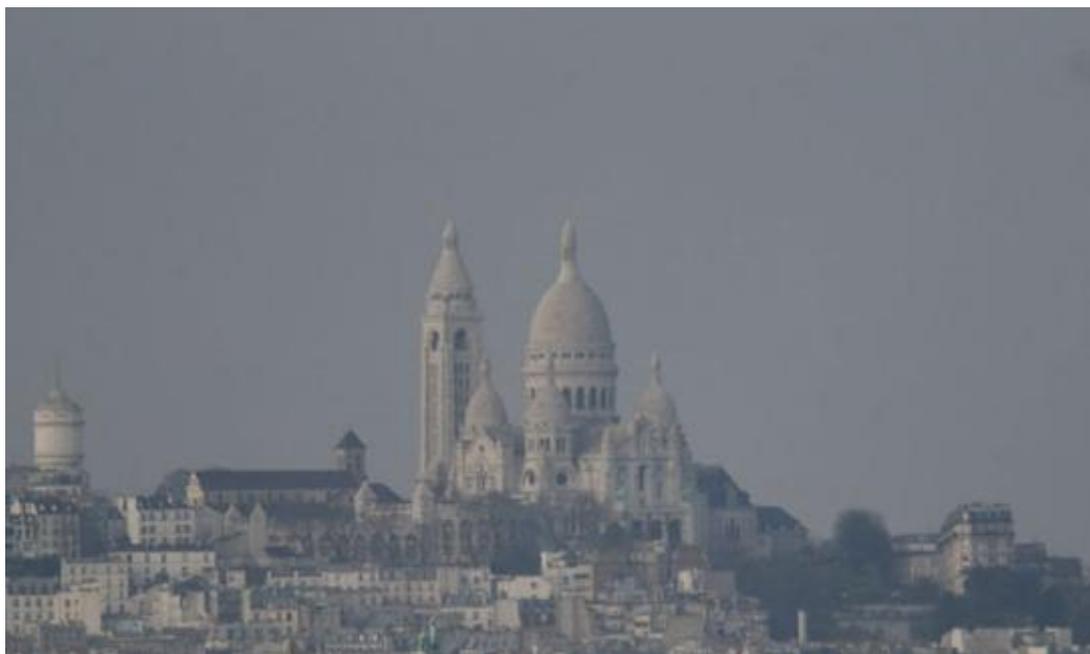


图 2: 从圣心堂上俯瞰巴黎。(图片来源: 盖蒂图片社)

据英国《卫报》报道, 法国首都巴黎在遭遇雾霾围城后, 采取的汽车尾号限行等应急措施取得了显著成效。

警方称, 这些措施使巴黎市区和周边的交通拥堵程度降低了 40%, 截至限行当日中午, 已有 2800 名违规出行的司机被处以每人 22 欧元 (1 欧元约合 6.78 人民币) 的现场罚款。

3 月 23 日, 为减少由柴油发动机排放的 PM10 (直径小于 10 微米) 颗粒物, 只有那些车牌尾号为单数和载客超过 3 人的“清洁”车辆才允许进入巴黎及周边 22 个区域, 并且车辆在市内的最高时速不得超过 20 公里。从清晨 5 时 30 分起, 估计有 750 名警察蹲守在大约 100 个繁忙的要道和路口, 向那些违规者开罚单。与此同时, 在此期间公共交通和小区停车一律免费, 以鼓励民众不开车出行。

巴黎的行人和骑行者纷纷表示, 近几周的空气污染逐渐加剧, 污染物浓度在 3 月 18 日达到了峰值, 雾霾几乎完全遮蔽了埃菲尔铁塔在内的多个著名景点。

限行效果在周一 (23 日) 早晨尤为明显。从歌剧院广场到共和广场的一路车流都非常通畅。而在往常的工作日早晨, 这里堵得水泄不通, 车辆只能从一个红绿灯挪到下一个红绿灯。同样的情形在塞纳河南北所有的城市主干道都能看到。

自 1997 年至今, 巴黎市政府只采取过 3 次这样的紧急措施。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专家说，由于无风，车辆排放的一氧化碳和 PM10 等污染物无法驱散，再加上光照和气温下降等其他气象条件，形成了巴黎上空的逆温层。

Airparif 在 PM10 颗粒浓度超过 80 毫克每立方米时发布了最高警戒，有报告称最高浓度水平达到了 120 毫克每立方米。”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专题三 环保要闻

338 个城市环境监测数据实时发布 污染源无处藏身

“环境质量改善是环境保护的核心。当前，环保工作正朝着协同推进环境质量改善与总量控制双管控的方向转变。环境质量改善的目标指标如何确定，改善效果究竟如何，必须依靠环境监测数据来评判。总量控制制度如何完善，如何更好地进行多污染物协同控制，也必须依靠监测技术体系支撑。”在 4 月 1 日召开的全国环境监测现场会上，环境保护部副部长吴晓青的这席话道出了环境监测工作的重要性。

不仅如此，百姓的环境意识不断增强，对环境监测数据的关注程度日益提高，及时发布各类监测信息，满足百姓的环境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也成为环境监测的动力所在。

新形势下，我国环境监测工作取得新进展，成为环保工作的耳目和基石。

空气质量信息全面公开

1436 个点位实时监测

吴晓青在会上透露，我国 338 个地级以上城市、1436 个监测点位的 6 项指标实时监测数据和空气质量指数信息已全部向社会公开发布。除日常监测指标外，从 2014 年 12 月 28 日起，京津冀、长三角和珠三角区域空气质量预报和重污染天气预警信息已在环境保护部政府网站和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向全社会公开发布。

去年，环境保护部继续按新标准对 74 个城市按月进行排名，各地也开展了辖区内城市空气质量排名和发布工作，对督促地方政府采取有效措施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发挥了有效作用。

除空气质量监测外，各类环境质量监测信息已经可以做到按要求及时发布。环境保护部和各地环保部门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要新闻媒体、移动客户端等，按时发布环境空气、地表水、饮用水、污染源、生态、海洋、噪声等各类环境质量报告，发布的报告数量不断增加，内容不断丰富，公开发布的监测报告已经有 30 余种。



大气颗粒物来源解析进展顺利

北京、杭州、广州、深圳的首要污染来源是机动车

分析污染来源，才能更有针对性地治理污染。记者获悉，大气颗粒物来源解析工作实现新突破，初步构建了环境空气颗粒物来源解析监测技术方法体系。

目前，第一阶段 9 个城市已经全部完成源解析工作。研究结果表明，机动车、工业生产、燃煤、扬尘等是当前我国大部分城市环境空气中颗粒物的主要污染来源，约占 85%—90%。其中北京、杭州、广州、深圳的首要污染来源是机动车，石家庄、南京的首要污染来源是燃煤，天津、上海、宁波的首要污染来源分别是扬尘、流动源、工业生产。各地根据源解析成果有针对性地调整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为促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提供了重要支撑。

今年，我国将继续加强重污染天气监测预警体系建设和颗粒物来源解析工作。10 月底前，各省（区、市）、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全部建成空气质量预报预警系统；年底前，基本完成第二阶段 26 个重点城市源解析工作。

环境监测数据造假问题依然存在

对虚假数字要严厉问责

2014 年环境保护部组织 12 个检查组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长三角、珠三角的 12 个省（区、市）的 72 个空气自动站、72 家国控污染源集中开展交叉检查。对检查中存在的问题，如实向各地反馈。吴晓青表示，有些地方政府为了减轻考核压力、环境质量达标等目的，行政管理部门指使监测站编造、篡改监测数据的情况时有发生，严重损害了政府和环保部门的公信力，对监测系统也造成了非常大的伤害。

吴晓青说，中央领导同志明确要求，监测数据必须真实准确，严厉打击环保数据造假行为，对虚假数字要严厉问责。对当前的监测数据质量问题，一定要高度重视和警醒，保证监测数据真实可靠是监测工作的底线。

今年重点提高水环境监测预警能力

“十三五”将建设统一完善的环境监测网络体系

监测结果表明，2014 年，全国地表水总体为轻度污染。全国 423 条河流和 62 个湖库的 969 个国控断面中，I—III 类水质断面占 63.2%，同比降低 0.9 个百



分点；劣V类占 9.2%，同比降低 1.0 个百分点。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总磷和五日生化需氧量，断面超标率分别为 24.7%、21.7%和 14.8%。

去年，环保部门还对全国 338 个地级以上城市和 2856 个县级城镇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开展常规水质监测，全面掌握了我国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状况及变化趋势。

但与大气监测网络建设这几年的投入相比，水环境监测还需加把力。今年，环保部门将切实提高水环境监测预警能力作为工作重点。一是优化整合水环境监测网络建设。今年环境保护部将增加国控监测断面和点位。二是不断强化水环境监测预警能力建设。环境保护部要求各地环保部门积极行动起来，在水质自动监测、仪器配备等方面提出系统的能力建设方案。三是继续做好集中式饮用水源地监测。四是认真开展跨国界河流水质监测。

据悉，“十三五”期间，环境监测工作将紧紧围绕环境质量改善这个环保工作的核心，稳步推进监测预警体制改革，建设统一完善的环境监测网络体系。

环保部连发 6 项新规封堵环评黑洞

从 3 月 2 日到 3 月 24 日，22 天时间里，环保部连续发布 6 项有关环评通知、规定等，环保部不仅明确给出了“红顶中介”脱钩时间表，而且在最新公开的《关于严格廉洁自律、禁止违规插手环评审批的规定》（以下简称规定）中提出，严禁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及其家属插手环评。

环境影响评价（以下简称环评）被认为是从源头防止污染产生的第一道防线，一个建设项目环评通不过审批，就意味着这个项目不能上马。因此，环评审批无形中成了环保部门里权利最大、利益最集中的部门。然而，就是这样一个领域却是乱象丛生。

中央第三巡视组对环保部专项巡视彻底揭开了环评领域中种种黑幕。2 月 11 日，中央第三巡视组公开通报称，环评领域未批先建、擅自变更等环评违法违规现象大量存在，背后隐藏监管失职和腐败问题；有的领导干部及其亲属违规插手环评审批，或者开办公司承揽环评项目牟利；环评技术服务市场“红顶中介”现象突出，容易产生利益冲突和不当利益输送；环评机构资质审批存在“花钱办证”



现象，后续监管不到位；把关不严、批而不管、越权审批不仅导致污染隐患，而且加大权力寻租空间；地方环保部门环评审批中腐败问题易发。

2月27日，新任环保部部长陈吉宁决心彻底整肃环评业界存在的问题。

3月2日，环保部发布《关于部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和人员处理意见的通报》，点名批评63家机构和22名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3月5日，公开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修订征求意见稿)》；3月16日，发布《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资质管理廉政规定》；3月18日，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违法项目责任追究的通知》；3月20日，公布《全国环保系统环评机构脱钩工作方案》；3月24日，印发《关于严格廉洁自律、禁止违规插手环评审批的规定》。

环保部表示，最新公开的规定，目的是防止环保系统领导干部及其亲属违规插手环评审批，或者开办公司承揽环评项目。

根据规定，环保系统行政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相当于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及其家属均不得插手环评。即不得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向环评审批、技术评估部门人员或者有关负责同志以指定、授意、暗示等方式提出要求，影响环评审批或者干扰正常的环境监管、执法活动的行为。

规定要求，领导干部及其亲属严禁要求有关部门或者人员降低建设项目环评类别、拆分审批、超越审批权限审批环评文件；严禁为建设单位指定或者推荐从事环评、验收调查工作的技术咨询机构；严禁通过暗示、默许、同意或者要求相关单位或者人员违反审批程序；严禁通过说情、批示、打招呼、强令等形式影响、干预有关单位和人员，降低审批、验收或者资质标准；严禁开办公司或者参股承揽环评项目等。

环保部要求，发现涉及上级机关领导干部及其亲属违规插手环评审批，或者承揽环评项目的，应当记录在案并及时报告上级环保部门纪检监察机构。按照规定，领导干部违反本规定的，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视情节轻重依纪依法依规给予批评教育、党纪政纪处分或者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从“红顶中介”脱钩，到防止“花钱办证”、“收钱办证”，再到禁止干部及亲属插手环评，在专家看来，此前环评领域乱象丛生的局面有望得到改观。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专题四 污染曝光

日本逾百吨核污染食品违规销往台湾

台湾各大超市包括高档百货公司新光三越等都在忙着清理货架，因为日本福岛等核灾地区生产的方便面、酱油、饮料、饼干等 280 多项产品被发现在台销售，产品包括受市场欢迎的森永奶糖、日清杯面、龟甲万酱油等。2011 年日本福岛核电厂辐射外泄后，台湾公告暂停日本受辐射污染地区的食品进口，至今尚未解禁。

据台湾食品管理部门介绍，他们在 3 月初发现有从日本进口的食品疑似在食品生产产地标签上做了手脚，于是联合警方和新北市、新竹县、台中市、台南市、高雄市卫生局稽查了盛裕、励拓、上炆、太冠等 10 家相关进口商，查明他们进口的部分食品来自日本核灾地区的 5 县市福岛、茨城、栃木、群馬、千葉，这些食品的产地卷标被撤换，海关核对报关信息与产品一致便放行入台。目前，此案已移送侦办，篡改食品标签的是日本出口商还是台湾进口商还有待查证。如是日方篡改标签，台进口商涉嫌申报不实，将依《食品安全卫生管理法》，每件进口产品罚款 3 万元（新台币，下同）至 300 万元，如是台进口商篡改标签，将涉嫌伪造文书和违反停止进口商品公告。

这些进口商的下游多为台湾高档的日系百货、日系商店、餐饮店及日系精品店，包括顶好、日药本铺、松青、新光三越、特力屋等，管理部门要求这些商店下架封存违规产品。新光三越、爱买已接受消费者凭票退货。

研究表明 基础设施建设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过去十年，全球 2/3 的丛林象——仅生长在赤道非洲雨林——已遭象牙偷猎者屠杀。

为何会出现丛林象爆炸性屠杀？自从 2000 年以来，这里原有的栖息地已被推土机清除出超过 5 万公里的公路，其中大多数是由工业伐木工所清除，不可避



免地向携带着来复枪和电缆陷阱的偷猎者打开了偷猎的大门，使丛林象居无定所，无处可藏。

这样的生态大屠杀正在全球肆虐、重演。自然界最后的领地在后退，而公路和其他基础设施建设经常是罪魁祸首。

在亚马逊雨林与其相邻的安第斯山脉，已规划了 150 座巨型大坝，每一座水坝的建设都需要修建公路网和电线。据《新科学家》杂志报道称，根据最新一项研究，仅 tapajs 河（亚马逊森林生态多样性最丰富的区域之一）上规划的 12 座水坝到 2032 年就会导致近 1 万平方公里的森林砍伐。

亚马逊森林还有 5.3 万个极为活跃的采矿租约点，覆盖了亚马逊河盆地超过 1/5 的陆地面积。与采矿和化石能源工程相关的新公路正在像一条被剥了皮的鱼那样吞噬着亚马逊流域，随之而来被打开的是存在诸多环境问题的“潘多拉宝盒”，如非法伐木、火灾、偷猎、非法淘金以及土地投机猖獗等问题。

洋垃圾走私暴利高达数十倍 五毒俱全成环保大敌

据海关总署数据，2014 年全国海关扣查进境“洋垃圾”19.2 万吨，是上年的 3.3 倍，主要包括电子垃圾、废矿渣、旧衣服等。这些我国明令禁止进口的固体废物通过种种“地下暗道”涌入国门后，严重危害水源、空气、土壤等生态环境。

国外废弃垃圾也就是我们通常所说的“洋垃圾”通过种种渠道进入国内大大小小的废塑料回收厂，形成产业。但因为很多厂家只注重经济效益，加之回收过程根本不规范以及粗放式处理，对部分地区的水源和空气都造成严重污染。

近年来，洋垃圾走私十分猖獗，一些巨额走私洋垃圾案件被查处。

2013 年以来，烟台海关共查获固体废物走私违法案件 11 起，涉案数量 5.68 万吨，交由环保部门做无害化处理固体废物共 390 吨。江苏省近年来多次破获“洋垃圾”走私案件，查扣废物垃圾累计数千吨。

“洋垃圾”走私猖獗源于暴利。地处粤东的陆丰市碣石镇，凭借一条从越南经广西入境再到碣石的走私路径，近年一跃成为中国最大的“洋垃圾”交易市场



之一。据海关缉私人员介绍，经过层层转卖，境外百余美元一吨的“洋垃圾”，经走私入境后分拣销售，可牟取十倍甚至数十倍的暴利。

记者采访了解到，国外供货商赚取的是政府支付的垃圾处置补贴。对国内走私商而言，一吨成本在 1000 元至 1100 元人民币的“洋垃圾”，从中分拣出的废纸市场销售价格在 2000 元人民币 / 吨左右；牛奶瓶、矿泉水瓶等塑料制品，市场销售价格在 7000 元至 10000 元人民币 / 吨；铝制易拉罐等市场销售价格也在 4000 元人民币 / 吨左右。而国内分拣人力成本低成为赚取暴利的另一要素。

实际上，世界上许多国家重视再生资源的回收与利用，每年发生大量可再生资源贸易，我国每年从国外进口大量废物，并从中获取资源，可以说既环保又经济实惠。

但并非所有废物都是“宝”。根据相关规定，我国将固废分为：禁止进口类、限制进口类、自动许可类，分别对其制定目录分类管理，环保部、商务部和发改委、海关等部门联合发布的《禁止进口固体废物目录》中有明确规定。

南京海关新闻发言人、副关长顾勤介绍说，以废纸为例，在我国符合环境保护控制标准，杂质含量不超过 1.5% 的废纸，像(废碎)瓦楞纸、纸板以及废报纸、杂志等都是允许进口的；而(废碎)墙纸、涂蜡纸、复写纸等杂质含量高、利用率低、回收成本高、环境污染危害大的废纸则被禁止入境；城市生活垃圾更是在禁止进境之列。不少违法企业正是利用国家有关政策，将禁止进境的城市生活垃圾伪报成允许进口的“废旧报纸”非法走私进境。

尤其可怕的是，未经分拣的走私“洋垃圾”往往“五毒俱全”。而很多厂家只注重经济效益，回收过程不规范以及粗放式处理，对部分地区的水源和空气都造成严重污染。曾参与洋垃圾查处的全国人大代表、淮安市清河區环卫事业管理处副主任孙国庆说，“现场接触了两天，就出现严重的上呼吸道感染和表皮感染症状。且垃圾中的塑料往往具有较大毒性，流入企业再生产很可能产生严重后果。”

一些走私者对没有利用价值的垃圾“一丢了之”或者简单处理掉，也造成了极大污染。江苏张家港海关将在扣“洋垃圾”作为证据封存，尽管已经采取了很多措施，这些垃圾还是在过去一年里造成了环境污染。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专题五 环境时评

治理雾霾要容忍必要的牺牲

3月30日，新修订的《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发布实施，与旧版预案相比，新预案降低了预警发布的门槛，并且扩大了减排范围，加大了对违规行为的处罚力度。比如，如果预测空气重污染持续3天以上（72小时以上），将会启动红色预警。也就是说，只要连续72小时PM_{2.5}日均浓度高于150微克/立方米，北京就将启动机动车单双号限行、中小学及幼儿园停课等应急措施。

前一段时间，法国巴黎遭遇“霾伏”，巴黎市政府临时启动机动车限行等措施应对空气重度污染，让不少人感慨不已。旧版《北京市空气重污染应急预案》于2013年发布实施，由于预警门槛偏高，最高级别预警被事实闲置，并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2014年北京经历了几次空气重污染过程，2014年2月下旬，北京甚至出现了连续7天重污染过程，虽然民众感受强烈，却不见红色预警，更有力的应急措施也没有启动。对此，舆论就有过质疑：为什么红色预警发不出来。提高预警系统级别，启动应急预案的呼声一直都比较强烈。

新预案实施之后，空气污染预警门槛的降低了，对更好地保护公众的健康来说是一件好事。单双号限行、加大对违规行为的处罚力度等措施，将尽最大可能降低空气污染程度；提前发布预警，有利于公众及时做好防范；中小学、幼儿园停课，也有利于减少空气污染对易感人群可能的伤害。

新预案降低了红色预警的门槛，是对舆论的回应，也使应急预案变得更科学，更具可操作性。不过，新的问题也来了。降低预警门槛，就相当于降低了采取单双号限行等强制性措施的门槛。按照新预案的规定，如果按去年情况。预估今年北京将累计有两周的时间实行单双号限行。而这些强制措施，或多或少会给民众的生活和工作带来影响。

尤其是单双号限行问题，相关争议一直不断，有车族和无车族以及其他利益主体之间分歧也比较大。而关于单双号限行常态化的问题，有人还提出这涉嫌侵害公民财产权。对接下来可能会更频繁出现的单双号限行，一部分人可能会有担忧。对此，需要认识到的是，在空气重污染情况下采取的单双号限行措施，只是一种应急行动，不是单双号限行的常态化。在空气重污染面前，为了社会的整体



利益和全民的健康权，部分利益群体必须作出一些不得已的牺牲。空气污染大敌当前，需要大家共度时艰，政府的临时应急措施，既应该得到理解，也应该得到支持和配合。

而且，我们不得不面对的事实是：在空气污染没有得到大的改善之前，这种牺牲还要持续一段不短的时间。雾霾问题不是一朝一夕形成的，雾霾治理也不可能一蹴而就，它注定是一场持久战，需要 10 年乃至更长的时间。在如此严峻形势下，做好充足的心理准备，承受今后一段不短的时间内由空气污染带来的不便，显然很有必要。

公众有义务作出一些牺牲，而政府也有责任采取措施减少公众牺牲，减少应急措施对公众生活、工作带来的不良影响。比如，在保障公众正常出行等方面，作出更加细致、合理的安排。从长期来看，提高机动车排放标准，减少排放，运用经济手段减少机动车保有量和马路上行使的车量也有必要。启动红色预警，以强制性的临时应急措施来应多空气重污染，是一种不得以而为之的无奈，是一种消极抵御。最根本还是在空气污染治理方面作出更多更积极有为的努力，让蓝天永驻。

环保部：让阳光驱走“灰色环评”

“环保部真正的、最大的权力是环境评价，因为项目环评这一关过不了，后面什么手续都办不了。”原国家环保局首任局长曲格平说过的这句话令人印象深刻。

3 月 19 日，环保部将火电站等工程的环评审批权下放至省级，这是继 2013 年下放环评审批权限后的又一次调整。

3 月 25 日，环保部公布《全国环保系统环评机构脱钩工作方案》，环保系统环评机构将分三批，在 2016 年年底全部脱钩或退出。

好消息还在不断传来。环保部有关负责人透露，《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今年将修订，“阳光环评”将会有更加良好的法律环境。

环保部的频频动作意味着什么？“阳光环评”能否驱走“灰色环评”？



“清场”

新华社发 徐骏 作

在浙江开制鞋厂的李先生向记者讲过一件事：当地一家环评机构告诉他，交8万元手续费，他们就能搞定环评报告书、验收监测表和环保部门的审批表。李先生问：“能100%通过吗？”对方回答：“我们环保局内部有人，从没失败过。”

据环评机构从业者介绍，目前除了极少数具备环评资质的私营企业，大多数环评机构都是事业单位，隶属于地方环保系统或科研院所。环评主要涉及4个部门：建设单位、环评机构、评估单位和审批部门。虽然主体多、程序多、环节多，但是只有建设单位对环评报告满意后，才会支付全部评价费用。因此各主体之间“配合默契”，手段多样。

今年2月，中央巡视组在向环保部反馈巡视意见时，指出了环评方面的种种乱象，比如有的领导干部及其亲属违规插手环评审批，或开办公司承揽环评项目牟利；环评技术服务市场“红顶中介”现象突出。

“有的采取不法手段承揽业务，有的出借资质挂靠人员，有的不負責任弄虚作假。”环保部环评司司长程立峰表示，近两年来，环保部连续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加大环评机构管理信息公开，鼓励公众参与监督，先后分5批严肃处理159家违规环评机构和169名从业人员。但是，仍有一些机构和从业人员顶风违规从业。



“环评腐败已成环保部门久治不愈的顽疾。”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办公室副主任温香彩告诉记者，一些企业高价“买路”，只找与环保部门有关系的环评机构，这为官员提供了寻租空间，是环评腐败高发的一个原因。

用制度管住“红顶中介”

在今年的全国两会上，对于环评系统的“红顶中介”，环保部部长陈吉宁表示，绝不允许“卡着审批吃环保、戴着红顶赚黑钱”。他承诺，环保部所属事业单位的8个环评机构，今年将率先从环保部脱离，其他地方的也要分批分期全部脱离，逾期不脱离，一律取消环评资质。

环保部很快拿出了方案。3月17日召开的环保部党组会议原则通过了《环境保护部关于全国环保系统环评机构脱钩工作方案》和《环境保护部党组关于严格廉洁自律、禁止违规插手环评审批谋取私利的规定》。

3月19日，环保部发布《环境保护部审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建设项目目录（2015年本）》，再次调整审批建设项目目录。此次调整后，火电站、热电站、炼铁炼钢、有色冶炼等项目须由省级环保部门审批。

“调整下放环评审批权限，不等于放任不管，更不等于推卸责任。”程立峰对记者说，配合这次环评审批权限调整，环保部将采取系列配套措施，确保地方环保部门能够接得住、管得好，实现“区域管住线（红线），行业管住量（总量）”。此外，各级环保部门将进一步推进“阳光环评”，建立统一的信息公开平台，将环评各环节、各领域、各单位信息全部向社会公开。

“2016年底，环保部将向中央巡视组上报全国环保系统环评机构脱钩工作的报告，并将脱钩完成情况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程立峰表示，环保部直属单位和环评机构会首先坚决执行脱钩方案，给地方做好表率。

修改环评法迫在眉睫

“环评法并没有跟上环保法修改的步伐，导致两部法律在某些问题上‘打架’。”全国人大代表、北京市金杜（广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吴青接受记者采访时说。

在今年全国两会上，一直关注环保领域法律法规建设的吴青呼吁修改环评法。“新环保法增设了‘政策环评’制度，扩大了环评范围，而环评法对范围的规定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局限于与土地利用有关的方面，以及可能造成不良环境影响的范围，二者在环评范围上有明显冲突。”

新环保法明确规定了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应当满足“三同时”（防治污染的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而按照环评法有关项目变动后报批的规定，变相允许了建设单位先建后报，与新环保法有冲突。”吴青在议案中提到。

中国政法大学环境法学教授曹明德认为，修改环评法，应该让有公信力的第三方机构独立开展环评工作，“应该把环评审批权交给大众，而不是各级环保部门。”

虽然主张各有不同，但环保专家一致认为，在环评法修改中应扩大公众参与的程度。

“新环保法规定了公众应参与整个环评过程。为此，环评法也应全面修改有关条文，扩大公众对环评程序的参与范围。”曹明德说。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专题六 污染防治

北京环境治理将重经济政策 完善“污染者付费”

北京市副市长、北京市环委会主任张工 30 日表示，在执行新环保法、深化改革、完善共治体系等方面，北京市将更加注重“经济政策设计”，在财政政策、收费政策、价格政策、约束机制上实现新突破。

“环境治理，尤其是空气质量改善，是‘天不藏奸’，需要一点一滴的付出，要把一丝一缕的污染当作深恶痛绝的恶敌。环境治理，关乎大众健康，关乎居住城市的文明发展，需要激情、担当和觉醒。”张工在 30 日召开的北京市环境保护委员会(扩大)会议上说。

张工说，今年，北京市的财政政策将更向大气污染防治倾斜，以区县为单元探索实施“以奖代补”政策，通过加大奖励、补贴力度，引导排污单位转型升级、绿色发展、治污减排。

在价格政策上，要以环境损害成本为依据，实施更大力度的差别电、气等价格。

收费政策方面，北京市将完善“污染者付费”政策，今年开征施工扬尘、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污费；推进实施拥堵收费、燃油排污费等政策，引导降低机动车使用强度。

张工表示，用好大气环境承载能力监测预警机制、生态保护红线、城市环境总体规划“三个抓手”，按照“保护优先”“环境优先”的法定原则，建立大气环境容量对经济社会发展、城市建设的刚性约束机制，树立“绿色化”的执政理念，“有舍有得做减法，换回升级空间”。

环保部就管理不到位问题约谈驻马店政府负责人

环境保护部对河南省驻马店市人民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进行了公开约谈，督促地方政府全面贯彻实施新修订的《环境保护法》，严格落实环境保护有关法定责任。环境监察局局长邹首民要求，严肃追究平舆县人民政府相关人员的责任，5月15日前将约谈要求有关落实情况报环境保护部。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据悉，2014年8月~12月，驻马店市环保局先后3次致函平舆县政府，要求依法取缔不符合产业政策的27家皮革企业。但平舆县政府处理相关问题的进度缓慢，有关要求落实不彻底，直至2014年12月，无环评手续的企业才全部停产。2015年2月，环境保护部华北督查中心赴现场检查时发现，园区内皮革企业增至30家，且正常生产。驻马店市平舆县人民政府在处理该问题中存在环境管理不到位的严重问题。

环境保护部环境监察局局长邹首民在约谈中要求，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务必对此予以高度重视，督促平舆县人民政府对辖区内不符合产业政策的皮革企业依法予以彻底取缔，对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予以顶格处罚并监督整改到位，落实皮革工业园区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的搬迁工作，切实保障群众环境权益。驻马店市人民政府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平舆县人民政府相关人员的责任，对发现的有关违法违纪线索，按照程序移交纪检监察机关。

驻马店市委常委、副市长张昕代表驻马店市政府作表态发言，表示约谈指出的问题是客观的，是实事求是的，将迅速制定整改方案，逐项落实整改要求，一定妥善解决约谈中提到的问题，对相关人员进行严肃处理。在全市范围内迅速掀起环保大检查执法活动，重点查处、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集中解决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综合治理道路扬尘污染，加大对畜禽养殖业管理力度，认真组织蓝天工程的实施。同时，举一反三，强化绿色发展理念，强化政府对环保工作的领导责任。

新《环境保护法》明确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应当作出责令停业、关闭的决定而未作出的，造成严重后果的，其主要负责人应当引咎辞职。此次针对平舆县人民政府环境管理不到位问题约谈驻马店市人民政府主要负责同志，是对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履行环境保护责任的警示。环境保护部将严格按照新《环境保护法》规定，进一步加大对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环境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监督力度。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专题七 我会动态

我会召开《稀土工业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编制组会

为进一步促进《稀土工业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编制工作，我会作为牵头单位于2015年3月19日召开了编制组会，中国稀土行业协会、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包头稀土研究院、五矿稀土（赣州）有限公司、环境保护部华北环境保护督查中心、北京博力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相关人员参加了本次编制组会。会议就规范草案和稀土工业废水治理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讨论，并对稀土废水《规范》和《编制说明》下一步的编制完善工作进行了具体分工。

会议约定稿件于3月27日返回，由环标委，稀土行业协会和博力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汇稿，并在3月30日召开第二次编制组会。





中华环保联合会环保技术标准研究专业委员会

我会再赴绍兴开展《纺织印染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调研工作

2015年3月8日至2015年3月21日,《纺织印染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编制组一行前往绍兴市进行了为期14天的调研工作。编制组就标准制定的精神与绍兴市环保局以及绍兴市各区县环保局进行了深入的交流,就环境监测和环境执法与相关人员进行深入的探讨。在当地环保局的大力支持下,编制组调研了10余家纺织印染企业和2家染料助剂生产企业,详细了解了绍兴市纺织印染企业的生产情况和排污情况。编制组收集了环保系统监测站200余份监测报告,并根据实际情况监测了2家典型企业,绍兴市环保系统根据调研情况在继续相关监测工作。此次调研以绍兴为纺织印染典型地区,对标准的制定起到了很好的补充与完善的作用。基层环保局是标准的具体实施单位,此次调研同时为从标准实施的角度完善文本积累了经验。

